

# Beale 教授的《啟示錄注釋 引言》學習分享

主後 2023 年

## 學習資料 02

### 五，主要的解釋方式（Major Interpretative Approaches）

有四種主要方式解釋啟示錄這卷書。

#### （一）過去學派者的觀點（The Preterist View）

過去學派者的看法有兩種形式。《註：“過去學派者(Preterist)”是那些認為啟示錄的預言已經實現的學者。》

（1）第一種形式將啟示錄視為是一個對主後 70 年耶路撒冷陷落的預言，這個看法要求啟示錄的寫作日期是在主後 70 年之前。“大巴比倫”代表背道的以色列，它幫助羅馬帝國壓迫基督徒。根據這個看法，這卷書部分的目的是：

- (1) 要鼓勵基督徒，他們的猶太逼迫者將要為了他們的背道而被審判；
- (2) 要使讀者確信他們現在就是真以色列。

有一個顯著的問題隨同這種過去學派的形式，就是它將這卷書大部分對救恩及審判的預言限制於主後 70 年，並且斷言這些預言在那個時候就達到了最高的應驗。實在而言，貫穿於整個啟示錄被作為隱喻的但以理書第 2 章以及第 7 章，這兩章的預言預先看見了一個對邪惡的列國的最後審判，而主要不是對不信的以色列的最後審判。有趣的是，這些過去學派的解釋者又將在啟示錄 13:1 及隨後經文中從但以理書第 7 章來的‘獸(beast)’與一個異教徒的國家（羅馬帝國）認同：

【啟 13:1 我又看見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

對於這個異教徒的國家，但以理書在那時候視為是最後審判的對象；但是，之後這些過去學派的解釋者在啟示錄其他地方又將背道的以色列與但以理書所預言的最後審判的主要對象認同。舊約和新約的確預期背道的以色列要與列國一同被審判。約翰也可能跟隨效仿。然而，如果約翰將不信的以色列視為是審判的主要對象，而不是那些邪惡的列國，這就會是很奇怪的，因為但以理書將這些列國視為是審判的主要對象。因此，對這個選擇的支持者所要面臨的最困難的問題之一就是：啟示錄整卷書中那些看起來是對最後審判的預言被視為是已經在主後七十年被比喻性地應驗了。

還有一個緊密關聯的問題，就是：這些過去學派的解釋者將在啟示錄中最後審判的預言理解為必需被限制於以色列，而但以理書第 2 章以及第 7 章則在預期一個“普世的(universal)”審判。但是，約翰的描述，包括他對但以理書的隱喻，最好是以與但以理書一樣的方式被解釋。因此，這些過去學派者有責任要提出釋經上的證明，解釋為什麼將以色列與一個異教徒的國家交換來作為但以理書最後審判的主要對象，並且解釋為什麼將最後的審判主要限制於以色列，而不是普世性地應用這最後的審判。有意義的是，“從各族

各方各民各國”這個短語在啟示錄中同時被使用於被救贖的群體以及未被救贖的群體：

【啟 5:9 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

【啟 7:9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

【啟 10:11 天使〔原文作他們〕對我說：你必指著**多民多國多方多王**再說預言。】

【啟 11:9 從**各民各族各方各國**中，有人觀看他們的屍首三天半，又不許把屍首放在墳墓裏。】

【啟 13:7 又任憑他與聖徒爭戰，並且得勝；也把權柄賜給他，制伏**各族各民各方各國**。】

【啟 17:15 天使又對我說：你所看見那淫婦坐的眾水，就是**多民多人多國多方**。】

這個短語也出現在：

【啟 14:6 我又看見另有一位天使飛在空中，有永遠的福音要傳給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國各族各方各民**；】

這應該不是偶然的，就是：“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這個短語影射到但以理書第 3~7 章，而在但以理書這裏這個短語也被重複使用，它指向全地的人，或是作為巴比倫的臣民，或是作為波斯帝國的臣民：

【但 3:4 那時傳令的，大聲呼叫說：**各方，各國，各族**的人哪〔族原文作舌下同〕，有令傳與你們。】

【但 3:7 因此**各方，各國，各族**的人民，一聽見角，笛，琵琶，琴，瑟和各樣樂器的聲音，就都俯伏敬拜尼布甲尼撒王所立的金像。】

【但 4:1 尼布甲尼撒王，曉諭住在全地**各方各國各族**的人說：願你們大享平安；】

【但 5:18 王阿《伯沙撒王》，至高的神曾將國位，大權，榮耀，威嚴，賜與你父尼布甲尼撒；但 5:19 因神所賜他的大權，**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在他面前戰兢恐懼，他可以隨意生殺，隨意升降；】

【但 6:25 那時大利烏王傳旨，曉諭住在全地，**各方各國各族**的人，說：願你們大享平安；】

在但以理書這裏這個短語也是作為末時神聖國度的臣民。這個公式在但以理書 7:14（迪奧多興譯本(Theodotion)）是指向全世界所有的人作為‘人子’的臣民：

【但 7:13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見有一位像**人子**的，駕著天雲而來，被領到亙古常在者面前，

但 7:14 得了權柄，榮耀，國度，使**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他的國必不敗壞。】

“各方各國各族”這同一個普世的含義應該也在啟示錄並且也被強調於啟示錄 13:7~8 中，在這裏這個短語被等同於“凡住在地上的人”：

【啟 13:7 又任憑他與聖徒爭戰，並且得勝；也把權柄賜給他，制伏**各族各民各方各國**。

啟 13:8 **凡住在地上**，名字從創世以來，沒有記在被殺之羔羊生命冊上的人，都要拜他。】

因此，這個主張，就是主張‘這些在啟示錄中明顯為普世的公式及措辭是被限制於在第一世紀的群體——或是以色列或是其他另外的群體’，並沒有被有力地證明。

(2) 第二種形式認為啟示錄是一個對羅馬帝國在主後第五世紀敗落的預言《註：主後 476 年西羅馬帝國滅亡》，這羅馬帝國就是“大巴比倫”，是對聖徒的逼迫者。這卷書的目

的是：

- (1) 要鼓勵基督徒忍耐，因為他們的逼迫者必然會被審判。
- (2) 基督徒被勸勉，不要以任何的方式與這個正侵入小亞細亞的偶像崇拜的羅馬體系來認同。

這個版本的過去學派比主後 70 年的選擇更為可行，因為它沒有要求一定要是早寫的日期，並且因為羅馬比耶路撒冷更可能是“巴比倫”的等同。

但是，這個版本也面臨一個困難：就是將那些明顯是最後審判的預言理解為已經應驗於在第五世紀羅馬帝國的敗落。

## (二) 歷史學派的觀點 (The Historical View)

歷史學派的看法有許多種版本。歷史學派的解釋者一般將啟示錄視為是預測基督教歷史的那些主要的‘活動(movements)’，而這些活動大部分都已經在注釋者的時代應驗了。這些注釋家的大多數都將啟示錄的七印，七號，及七碗理解為是一連串正在以一般‘時間順序上的次序(chronological order)’展開的歷史事件。

《註：按照啟示錄教授，Dr. Robert Mulholland，的解釋，歷史學派將基督來到之後的人類歷史視為是一個整體：有一派將歷史視為一個直綫（直綫形式的歷史學派），就是從基督第一次的到來到世界的末了，啟示錄揭露了整個這一段人類的歷史，學者必須將這個歷史解碼，來認識到自己所在的時間。例如，改教時代的歷史學派學者，認為那時是在啟示錄第 13 章，而教皇就是那“獸”。對他們而言，第 13 章之前是過去的歷史，第 13 章之後是在未來。另外一派（扼要復述的歷史學派）則將啟示錄第 4 章之後的幾個七的序列，如，七印，七號，七碗等，視為是一個對這段歷史的扼要復述；早在第三世紀就有教父持這種看法，七印，七號，七碗等是以不同的異象描述同一個歷史的現實，第十九世紀有學者將之修正。Dr. Beale 應該是將扼要復述的觀點歸於理想學派，並在不同的角度上贊成扼要復述的觀點，並將自己的觀點另行分類（參見後面的討論），在這裏的評論應該主要是針對直綫形式的歷史學派。》

基督的最後到來通常被視為是非常迫切逼近的。典型上這個觀點認為啟示錄的部分是在預言‘哥特人(Goths)’及‘回教徒(Muslims)’對基督教化的羅馬帝國的入侵。《註：哥特人(Goths)是東日耳曼人部落的一個分支，主後 410 年掠奪了羅馬城，之後在西羅馬帝國境內建立了西哥特王國及東哥特王國。》進一步而言，中世紀教皇制度的腐敗，查理曼大帝的統治，抗羅宗的宗教改革，以及拿破侖和希特勒造成的破壞，都被視為是已經被約翰預測到了。

這個觀點有幾個弱點：

(1) 這個觀點太過特定地試圖要去鑒別歷史的活動，並且將啟示錄的預言限制於西方教會的歷史，而沒有顧及普世的教會。

(2) 那些活在教會歷史不同時期中對這個觀點的支持者一般不能夠彼此同意，因為他們將‘那些象徵(the symbols)’的意思僅僅限制於那些與他們自己的時代同時期的特殊歷史事物。

(3) 這個解釋方式的另外一個弱點，就是：這樣一種對未來歷史的投射對啟示錄在第一世紀的讀者並沒有什麼相關。不過，針對這個批判的一個可能的回應是：從任何讀者地位的角度而言，包括最開始的讀者，基督的到來都會看起來是很迫切逼近的。因此，對一個

在第一或第二世紀的歷史學派的解釋者而言，要將那些描述‘直接發生在基督再臨之前的事件’的異象應用在這些最早的讀者身上並不是很困難的。

### (三) 未來學派者的觀點 (The Futurist View)

未來學派者的看法有兩種形式。這兩種形式都將啟示錄從第 4 章到 22:5 理解為是專指一個緊接在歷史終結之前的未來時期。

《註：按照 Dr. Robert Mulholland 的解釋，未來學派與歷史學派的不同在於，歷史學派認為啟示錄的大部分已經成就，而未來學派則將大部分的啟示錄視為是仍然還在未來；但兩者都是根據歷史來解讀啟示錄。未來學派有兩種基本的看法，一種是將啟示錄的七教會視為是教會歷史的七個接續的時期，歷史中大多數的解釋者都將自己視為是在老底嘉的時期，因此，第 4~22 章都仍然是在未來；另外一種是將啟示錄第 2、3 章視為是第一世紀，而第 4~22 章代表後面的整個歷史，但，其中大部分還是在未來。Dr. Beale 則是從不同的視角將未來學派分類解釋。》

(1) 最受歡迎的形式為“時代論的未來主義(dispensational futurism)”，它非常地按照字面意義來解釋，並且一般將那些異象的次序視為代表未來事件在歷史上的次序。這些歷史的事件按照次序包括：

- (1) 種族上的以色列的回歸於故土（明顯地是直接啟示錄 4:1~22:5 所描述事件之前開始），
- (2) 教會的被提到天上，
- (3) 一個七年的大災難，
- (4) 敵基督的統治，
- (5) 邪惡的列國被聚集來攻打耶路撒冷，
- (6) 基督第二次的降臨，這時候祂要擊敗邪惡的列國，
- (7) 基督千禧年的統治，
- (8) 在千禧年的終結有撒但最後的背叛，那時候它要從全世界聚集不信者來與基督和聖徒爭戰，
- (9) 基督與眾聖徒在一個新天與一個新地的永遠的統治。

根據這個觀點，啟示錄 1:19 經常被視為是這卷書的大綱：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

其中：

- (a)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代表過去，這是在啟示錄第 1 章所描述的；
- (b) “和現在的事”代表現在，這是在啟示錄第 2~3 章所描述的；
- (c) “並將來必成的事”代表未來，這是在啟示錄 4:1~22:5 所描述的。

對這個計劃安排的進一步解釋和批判性的評估將在這個引言的後面討論。

(2) 第二種未來學派的版本可以被稱為“修正的未來主義(modified futurism)”。它不像受歡迎的‘時代論的未來主義’那麼按照字面意義來解釋，並且不那麼嚴格地堅持那些異象代表未來歷史的‘在時間順序上的序列(chronological sequence)’。特別而言，這個版本能夠確認教會就是真以色列，並且也確認將沒有“災前被提(pretribulation rapture)”。相反地，基督徒將要經過‘最後的試煉時期(the final period of trial)’。

(1) 有些這一派的注釋家認為，啟示錄 4:1~8:1 涵蓋了從基督復活到歷史終結的這個時期：  
【啟 4:1 此後，我觀看，見天上有門開了，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對我說：你上到這裏來，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

啟 8:1 羔羊揭開第七印的時候，天上寂靜約有二刻。】

而啟示錄 8:2~22:5 則仍然被視為是只關乎未來的‘最後的災難(final tribulation)’以及隨後接下來的事件：

【啟 8:2 我看見那站在神面前的七位天使，有七枝號賜給他們。

.....

啟 22:5 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2) 修正的未來主義的另外一個形式則認為，啟示錄的七印，七號，及七碗都代表‘同一個的接續的時間的時期(the same successive time periods)’（如同有些理想學派持有的想法），但是這些時間的時期也都只是指向‘未來的災難時期(the future period of tribulation)’。修正的未來主義的這些版本比那嚴格形式的未來主義更為可行，但甚至這些修正的未來主義的版本也面臨重大的問題。

未來學派的立場特別面臨的困難就是：這卷書對一個第一世紀的讀者沒有什麼有意義的相關。

然而，如同歷史學派，未來學派也可以堅持：這卷書仍然是有相關的，因為基督的降臨一直被很迫切地期待為是即將要發生，並且第一世紀的讀者可能也因此認為，那些關於“最後大災難(final great tribulation)”的異象在潛在上對他們也是非常有關聯的。

但是，那比較嚴格的未來學派《註：即，時代論的未來主義》就不能那麼強烈地訴諸於這個回應，因為他們斷言說，教會是要“被提(raptured)”到天上並且將不會經歷在啟示錄 4:1~22:5 所描述的那些在地上的事件。這種對迫切感的訴求甚至是更不具有吸引力，特別是對於那些這樣斷言的人，他們斷言：七個教會的那些書信的最初意圖是要在教會歷史中排定出七個連續的，延伸的時期，這些時期最後要以所謂的教會的“被提(rapture)”告終。

《註：按照 Dr. Robert Mulholland 的解釋，未來學派的弱點之一是，學者試圖從自己所在時間的角度，戴上未來的眼鏡，以自己預先持有的觀點，去解釋啟示錄異象中的圖像，以致圖像中的象徵使用完全脫離了舊約來源的上下文處境，而人可以將任何意思讀進其中。其中有一個錯覺，就是讓人以為，如果能將約翰在啟示錄中使用的密碼找出解碼的方式，就能準確地預測未來將會發生什麼。》

#### （四）理想學派者的觀點（The Idealist View）

理想學派者解釋的方式斷言：啟示錄是一個象徵性的描繪，在描繪那介於善與惡之間，介於神的勢力與撒但的勢力之間的衝突。這種觀點中最激進的形式認為：啟示錄這卷書是這個爭戰的‘一個不受時間限制的描述(a timeless depiction)’。

《註：按照 Dr. Robert Mulholland 的解釋，按照理想學派的解釋，從約翰寫給七教會的啟示錄中，在一個層面而言，是有關於當時七教會的處境，而在另外一個層面而言，則傳達了一個深遠的屬靈現實，這個屬靈現實適用於整個人類歷史中的各個時代。這也就是說，

約翰寫給七教會的啟示錄像是一個視窗，透過這個視窗，經由約翰所看見的異象，我們可以看到那些運作在所有時代中的基本原則，認識到神是如何掌管人類的歷史，特別是關於其中善與惡之間的衝突。這個理想學派的解釋方式主要源於教會初期亞歷山大學派的釋經法，就是寓意解釋法，這是由早期的教父‘俄利根(Origen)’（主後 185~253）發明的。早期的理想學派者使用寓意解釋法來拆解約翰的啟示錄以理解其中深奧的屬靈現實；之後由‘奧古斯丁(Augustine)’（主後 354~430）傳承，並因此影響了後面將近一千年對啟示錄的解釋。》

這個選項所具有的問題是：它認為，啟示錄對於歷史並沒有描述到任何的‘最終的終極成就(final consummation)’，無論是就神最終的勝利而言，或是就對邪惡領域的一個最後審判而言。理想學派的概念面臨著面對過去學派及歷史學派觀點的相反問題，因為理想學派沒有將這卷書任何的象徵對等於任何特定的歷史事件。

#### （五）這本注釋的觀點：折衷主義，或修正的理想主義的一個救贖歷史形式（The View of This Commentary: Eclecticism, or a Redemptive-Historical Form of Modified Idealism）

理想學派看法的一個更可行的，修正的版本會承認在救恩及審判中有一個‘最終的終極成就’。或許最好稱這第五種觀點為“折衷主義(eclecticism)”。

根據這個版本，在啟示錄這卷書中沒有任何特別被預言的歷史事件要被辨識區分，除了基督最後的降臨要來解救和審判並且要來建立國度的最後形式於一個終極成就了的新創造中——儘管對這個規則有一些的例外。啟示錄象徵性地描繪了貫穿於整個歷史中的那些事件，這個歷史被理解為是在羔羊的至高主權之下，是祂的受死與復活的一個結果。祂會引導那些所描繪的事件直到這些事件至終導致最後的審判以及祂的國度最後明確的建立。這就意味著：那些特別的事件，就是貫穿於整個從基督第一次到來延伸到祂第二次到來的時代中的事件，可以被識別認同於一個敘述或象徵。我們可以稱呼這個藉著基督的第一次到來而被開啓並且藉著祂的最後顯現而被總結的時代為“教會時代(the church age)”，“兩次臨到之間的時代(the interadventual age)”，或“那些末後的日子(the latter days)”。這卷書中大部分的象徵都是‘橫越時間的(transtemporal)’，但這是在一個特定的意義上而言，就是：這些象徵是可以應用在貫穿於整個“教會時代”中的那些事件。

因此，歷史學派在他們那些明確的‘歷史的識別認同(historical identifications)’中有時候或許是對的，但在他們將一個‘識別認同’只限制於單一的‘歷史的現實(historical reality)’中卻是錯的。這同樣的判決也可以傳達給過去學派的思想，特別是羅馬的版本。並且毫無疑問地在啟示錄中有對未來的預言。解釋者的那至關重要卻成問題的工作是要，經由謹慎的釋經以及對應最初的歷史背景，來識別認定那些分別關於過去，現在，及未來的經文。

## 六，象徵使用的解釋（Interpretation Of Symbolism）

有些啟示錄的注釋書有特別引言的段落來總結啟示錄中那些比較有意義的象徵的意思。在這本注釋中，這種解釋將會被保留在注釋的段落本身中於那些象徵在經文中出現的地方，特別是在它們第一次出現的地方。在這裏只將對這卷書的‘象徵的性質(symbolic nature)’以及對這卷書那些象徵的解釋做一些‘方法論上的評論(methodological comments)’。

### 啟示錄的象徵性質（The Symbolic Nature of the Apocalypse）

啟示錄 1:1 引進了這卷書，不僅是藉著使用了“啟示(apocalypse)”這個字，並且也藉著這樣的說法：神經由一位天使“那時使成認識知道(made known)”（和合本翻譯為：曉諭）約翰這卷書的內容：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Ἀποκάλυψις Ἰησοῦ Χριστοῦ ἣν ἔδωκεν αὐτῷ ὁ θεὸς δεῖξαι τοῖς δούλοις αὐτοῦ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ν τάχει, καὶ ἐσήμανεν ἀποστείλας διὰ τοῦ ἀγγέλου αὐτοῦ τῷ δούλῳ αὐτοῦ Ἰωάννῃ :*

(她)啟示揭露 從屬(他)耶穌 從屬(他)基督， 到於(她)這個 他/她/它那時(也是)給與 在對(他)同一者 (他)那 (他)神 那時(也是)要去顯示展現 在對(他們)那些 在對(他們)奴僕 從屬(他)同一者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 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 並且 他/她/它那時(也是) 以標誌記號指示 (他)那時(也是)分派差遣了的 <徹底經過>經由 從屬(他)那 從屬(他)使者 從屬(他)同一者 在對 (他)那 在對(他)奴僕 從屬(他)同一者 在對(他)約翰；

這裏的“那時使成認識知道(made known)”是對希臘文非限定時態動詞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semaino “促為有標誌記號(以標誌記號指示)”》的一個翻譯（就如 RSV，NRSV，NEB，JB，NIV）。標準新約希臘文字典翻譯這個在這裏出現的字為“使成認識知道，報告，溝通(make known, report, communicate)”，也同時承認這個字在其他文學作品中可以表達“預示(foretell)”，“意指(mean)”，或“象徵/意味(signify)”。這些的定義普遍表達溝通的含義，儘管這個溝通的確實性質卻是被保留而沒有予以定義。

《註：semaino “促為有標誌記號(以標誌記號指示)”：

Strong 指出，動詞 semaino 這個字是由名詞 sema “一個記號(a mark)”《其字源不詳》衍生出來的，表達“指示標誌(to indicate)”。

這個字在新約只有使用過六次。

Vine 指出，semaino 這個字源於名詞 sema “一個標記(a sign)”，表達“給與一個標記，指示標誌(to give a sign, indicate)”，“表示象徵(to signify)”。

》

要全面地理解這個字，必須要回顧這個字在緊接的上下文中的角色。這裏的上下文是對但以理書 2:28~30、45 的一個清楚的隱喻的一部分：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apokalupsis)，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但 2:28 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顯明(apokalupto)奧秘的事，他已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尼

布甲尼撒王；你的夢和你在床上腦中的異象是這樣。

但 2:29 王阿，你在床上想到後來的事，那顯明(apokalupto)奧秘事的主，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你；】

【但 2: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這夢準是這樣，這講解也是確實的。】

這個句子“啟示…神指示…必要快成的事…並且他曉諭(σημαίνω)”一起的出現只有在但以理書第 2 章及啟示錄 1:1。但以理書第 2 章在七十士譯本使用了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這個字來翻譯亞蘭文的 yeda (“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迪奧多興譯本(Theodotion)’則使用了 γνωρίζω “使成認識知道”。

《註：Theodotion，迪奧多興，大約活動於主後第 3 世紀前後。是生活於希臘的希伯來學者和語言學家。他曾參加了希臘文舊約聖經的相關編纂工作，這本書博採眾長，將之前的七十士譯本希臘文聖經作了必要的補充與修訂。對後世的各種舊約聖經版本影響深遠，同時也提供了極為重要的原始資料。具有重要的研究價值。》

儘管在亞蘭文和迪奧多興譯本使用了更一般的術語，這裏溝通的方式被但以理書第 2 章這裏異象的上下文定義為藉著一個夢的異象的‘象徵的溝通(symbolic communication)’《註：即以象徵性的符號或標記來溝通》。在七十士譯本中，這個溝通的象徵性質也藉著希臘文 σημαίνω 這個字的使用被顯示出來。例如，但以理書 2:45：

【但 2:31 王阿，你夢見一個大像，這像甚高，極其光耀，站在你面前，形狀甚是可怕；  
但 2:32 這像的頭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銀的，肚腹和腰是銅的，  
但 2:33 腿是鐵的，腳是半鐵半泥的；

……

但 2: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ἐσήμανε：他/她/它那時(也是)以標誌記號指示》；這夢準是這樣，這講解也是確實的。】

這個啟示不是‘抽象的(abstract)’，而是‘圖畫式的(pictorial)’。尼布甲尼撒王看見了一個由四種不同金屬組成的巨大的雕像：金、銀、銅、鐵。這個雕像被一塊石頭打碎，這石頭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全地。但以理復述了這個被尼布甲尼撒王看見的象徵的異象並且之後將它解釋：這個巨大的雕像的每一個部分代表一個主要的世界的國度，最後一個國度會被擊敗並且被神永恆的國度所取代。七十士譯本的譯者應該是特意選擇了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這個字來翻譯“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亞蘭文為 yeda》，以便強調在這裏所討論的溝通的確實種類，這個溝通在當時就是‘象徵的溝通(symbolic communication)’。

動詞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這個字可以與更一般的及抽象的“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的含義重疊，表達“指示(indicate)”，“宣告(declare)”，“顯明(be manifest)”。但，但這個字更具體的及同等普遍的含義為“藉著一個記號顯示(show by a sign)”，“給與(作出)記號(信號)(give (or make) signs (or signals))”，或“象徵(signify)”(最後這個翻譯在啟示錄 1:1 被使用於 KJV《欽定版》，及 NASB《新美國標準版聖經》的邊註)。σημαίνω 這個字，當沒有被使用於一般的“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的含義時，都典型地具有這種‘象徵的溝通(symbolic communication)’的含義。抽象的和具體的這兩種含義都可以在七十士譯本中找到。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這個字在新約其他五次使用中，兩次的使用具有“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的意思：

【徒 11:28 內中有一位，名叫亞迦布；站起來，藉著聖靈，指明(*semaino*)天下將有大饑荒；這事到革老丟年間果然有了。】

【徒 25:27 據我看來，解送囚犯，不指明(*semaino*)他的罪案，是不合理的。】

其他三次是在約翰福音，在那裏這個字是總結耶穌對釘十字架的圖像式的描繪：

【約 12:33 (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耶穌這話原是指著(*semaino*)自己將要怎樣死說的。】

【約 18:32 (彼拉多說：你們自己帶他去，按著你們的律法審問他罷。猶太人說：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這要應驗耶穌所說，(*semaino*：和合本未譯)自己將要怎樣死的話了。】

【約 21:19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你年少的時候，自己束上帶子，隨意往來，但年老的時候，你要伸出手來，別人要把你束上，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耶穌說這話，是指著(*semaino*)彼得要怎樣死榮耀神。說了這話，就對他說：你跟從我罷。】

福音書的作者重複地使用與動詞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同源的名詞 *σημείον* “識別之表記徵兆” 《*semeion* “具標誌記號之別(識別之表記徵兆)”》來把耶穌的神蹟作為是祂的‘屬性及職事(attributes and mission)’的外顯的“記號(signs)”或“象徵(symbols)”。《註：名詞 *σημείον* 在新約使用過 77 次；和合本最常見的翻譯為：神蹟 58 次，奇事 4 次》

動詞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這個字在但以理書第 2 章的象徵的使用就定義了在啟示錄 1:1 的使用是指向‘象徵的溝通(symbolic communication)’，而不是僅僅一般的‘信息的傳遞(conveyance of information)’。因此，約翰選擇了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這個字，而沒有選擇 *γνωρίζω* “使成認識知道”，這個選擇不是隨意的，而是有意圖的。無論哪一個亞蘭文或希臘文的字或版本，無論如何，對但以理書 2:28~30、45 的隱喻是在表明：一個‘象徵的異象(symbolic vision)’ 《註：即以象徵性的符號或標記組成的異象》以及它的解釋將要是整個啟示錄溝通方式的基本結構的部分。這個結論是根據一個‘推想/假定(supposition)’，就是：約翰使用舊約的參考是帶有相當程度的對舊約上下文處境的意識；對於這一點在之後將會予以討論。

動詞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這個字在啟示錄 1:1 中的意思為“藉著象徵溝通(communicate by symbols)” 也被這節經文第一個句子中 *δείκνυμι* “顯示展現” 《*deiknumi* 或 *deiknuo*》(展示(show)) 這個字的使用所確認：“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deiknuo)’ 他的眾僕人”。

《註：*deiknuo* “顯示展現”：

Strong 指出，動詞 *deiknuo* 這個字是一個具有同樣意思的廢棄的字根字的延長形式，字意或比喻性地表達“展示(to show)”。

這個字在新約使用過 33 次。

Vine 指出，*deiknumi* 或 *deiknuo* 這個字表達：

- 1) “展示，展現(to show, exhibit)”；
- 2) “經由使為知道來展示(to show by making known)”；
- 3) “經由證明來展示(to show by way of proving)”。

》

*δείκνυμι* “顯示展現” 這個字不是一個與其他意思為“使成認識知道(make known)”的字詞的同義字，儘管它在其他上下文中能夠被那樣使用。然而，這個字在啟示錄 1:1 這裏是指向一個啟示，這個啟示是藉著一位天使經由象徵性質的屬天異象的媒介所傳達。*δείκνυμι*

“顯示展現”這個字的意思為“展示(show)”，這可以從它在這卷書其他七次的使用所澄清，其中都清楚地帶有這個意思：

【啟 4:1 此後，我觀看，見天上有門開了，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對我說：你上到這裏來，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deiknuo)你。】

【啟 17:1 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deiknuo)給你看；】

【啟 21:9 拿著七個金碗，盛滿末後七災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要將新婦，就是羔羊的妻，指(deiknuo)給你看。

啟 21:10 我被聖靈感動，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將那由神那裏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deiknuo)我。】

【啟 22:1 天使又指示(deiknuo)我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

【啟 22:6 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他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deiknuo)他僕人。】

【啟 22:8 這些事是我約翰所聽見所看見的；我既聽見看見了，就在指示(deiknuo)我的天使腳前俯伏要拜他。】

在 δείκνυμι “顯示展現”這個字每一次的使用中，一個象徵的異象是那所“被展示(shown)”的，並且約翰提到他“看見(saw)”那些圖像的啟示，例如：

【啟 17:3 我被聖靈感動，天使帶我到曠野去；我就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並且我那時(也是)看見察覺》一個女人騎在朱紅色的獸上；那獸有七頭十角，遍體有褻瀆的名號。】

【啟 17:6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並且我那時(也是)看見察覺》那女人喝醉了聖徒的血，和為耶穌作見證之人的血；我看見他，就大大的希奇。】

【啟 21:22 我未見《εἶδον：我那時(也是)看見察覺》城內有殿，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

【啟 22:8 這些事是我約翰所聽見所看見的；我既聽見看見了《εἶδον：我那時(也是)著眼觀看》，就在指示我的天使腳前俯伏要拜他。】

貫穿各處的異象的段落多是藉著那重複的話作為標點：“並且我那時看見(and I saw)”(καὶ εἶδον 《並且我那時(也是)看見察覺》)；例如：

【啟 5:1 我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坐寶座的右手中持有書卷，裏外都寫著字，用七印封嚴了。】

【啟 5:2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位大力的天使，大聲宣傳說：有誰配展開那書卷，揭開那七印呢。】

【啟 5:6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殺過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

【啟 5:1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且聽見，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

【啟 6:1 我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羔羊揭開七印中第一印的時候，就聽見四活物中的一個活物，聲音如雷，說：你來。】

【啟 7:2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另有一位天使，從日出之地上來，拿著永生神的印；他就向那得著權柄能傷害地和海的四位天使，大聲喊著說：】

【啟 8:2 我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那站在神面前的七位天使，有七枝號賜給他們。】

【啟 8:13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個鷹飛在空中，並聽見他大聲說：三位天使要吹那其餘

的號，你們住在地上的民，禍哉，禍哉，禍哉。】

【啟 10: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另有一位大力的天使，從天降下，披著雲彩，頭上有虹；臉面像日頭，兩腳像火柱；】

【啟 13: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

【啟 14:1 我又觀看《καὶ εἶδον》，見羔羊站在錫安山，同他又有十四萬四千人，都有他的名，和他父的名，寫在額上。】

【啟 14:6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另有一位天使飛在空中，有永遠的福音要傳給住在地上的人，就是各國各族各方各民；】

【啟 14:14 我又觀看《καὶ εἶδον》，見有一片白雲，雲上坐著一位好像人子，頭上戴著金冠冕，手裏拿著快鐮刀。】

【啟 15: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在天上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啟 19:11 我觀看《καὶ εἶδον》，見天開了；有一匹白馬；騎在馬上的，稱為誠信真實；他審判爭戰都按著公義。】

【啟 19:17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位天使站在日頭中，向天空所飛的鳥，大聲喊著說：你們聚集來赴神的大筵席；】

【啟 20: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位天使從天降下，手裏拿著無底坑的鑰匙，和一條大鍊子。】

【啟 20:4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幾個寶座，也有坐在上面的，並有審判的權柄賜給他們；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他們都復活了，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

【啟 20:1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

【啟 21:1 我又看見《καὶ εἶδον》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這就會是一個適合的說法：在啟示錄 1:1 中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是與 δείκνυμι “顯示展現” 平行的；因為在但以理書 2:28~30 中也觀察到同樣的平行介於 δηλώω “促使為清晰明顯” 與 σημαίνω “以標誌記號指示” 之間。

這一切所具有的意義都涉及到一個人對啟示錄的整體的釋經學的方式。有些注釋家主張，由於啟示錄有時候明顯地解釋了在一個異象中一個‘影像(image)’的意思，因此就可以有一個“假定(presumption)”，就是：在影像的‘表達/說法(expressions)’沒有被解釋的地方，它們就能夠正常地根據它們自然的意思（意即，按照字面意義）來被解釋，除非上下文清楚地指出不是這樣。因此，有一些受歡迎的且學術性的注釋書的作者主張：人應該按照字面意義來解釋，除非上下文有清楚的指示而被迫必須象徵性地解釋。

但是，前面對啟示錄 1:1 的分析的結果顯示，這個規則應該要徹底改變：在這卷書的引言我們被告知，在這卷書中大多數的材料是‘啟示性的象徵使用(revelatory symbolism)’（至少是啟 1:12~20 及 4:1~22:5）。因此，用以處理材料所使用的主要方式將會是根據一個‘非字面意義的解釋方式(nonliteral interpretative method)’。當然，有些部分不是‘象徵性的(symbolic)’，但啟示錄這卷書的本質是‘比喻性的(figurative)’。當在一個地方對一件事情是否為象徵性的缺少清晰性時，判斷的天平應該傾向一個非字面意義的分析。這個假

設——即，少數有正式明確解釋的影像就顯示，那些沒有被解釋的影像必須“按照字面意義地(literally)”被理解——甚至被那些本來就是按照字面意義的解釋者所駁斥，這些按照字面意義的解釋者他們自己也承認在整卷啟示錄中有些未附有明確解釋的影像的確是具有象徵意義，例如，羔羊，獅子，及書卷（第 5 章），女人（第 12 章），神的寶座，試煉的“一個時刻(one hour)”（3:10；和合本翻譯為：受試煉的時候），基督口中出來一把利劍（1:16；2:16；19:15），以及巴比倫荒涼的“一個時刻(one hour)”（和合本翻譯為：一時之間）。再者，在其他聖經文學作品中，‘象徵使用的文學體裁(symbolic genres)’也能夠被發現在一些地方，在這些地方，那些影像清楚地是比喻性的，但卻沒有任何正式解釋的公式。

當我們探討對啟示錄的解釋時，認識啟示錄的那個主導支配的‘象徵使用的文學體裁(symbolic genre)’是至關重要的。我們可以設想在多數啟示錄的段落中有四個溝通的層面，特別是從啟示錄第 4 章以及之後：

(1) **語言層面 (linguistic level)**：這構成於要被閱讀或被聽見的‘經文本身的記錄(the record of the text itself)’；

(2) **異象層面 (visionary level)**：這組成於約翰的‘實際的異象幻境的經歷(the actual visionary experience)’；

(3) **指向層面 (referential level)**：這組成於‘對異象中所看見事物在歷史上特定的身份識別(the particular historical identification of the objects seen in the vision)’；

(4) **象徵層面 (symbolic level)**：這組成於異象中的‘那些象徵——關於它們在歷史上的涉及對象——所意味的(what the symbols connote about their historical referents)’。

例如，在啟示錄 19:7~8：

【啟 19:6 我聽見好像群眾的聲音，眾水的聲音，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為主我們的神，全能者，作王了。

啟 19:7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

啟 19:8 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

(1) 語言層面：經文的描述代表了‘語言層面’，這是能夠被讀出或被聽到的。

(2) 異象層面：新婦及細麻衣的影像是約翰在‘異象層面’所看到的。

(3) 指向層面：在‘指向層面’新婦和新郎的婚禮的畫面是指向實際上信徒享受與基督團契交通的某種形式，這應該是在基督的第二次到來之後。

(4) 象徵層面：最後，‘象徵層面’指向任何我們對新婦與新郎的團契交通以及對一般而言的婚禮圖像所測定的明確含義（細麻衣很清楚地被解釋為“聖徒所行的義”）。至少那個象徵層面的部分含義為教會在基督的臨在中與基督終極成就的屬靈合一，以及與這個最後的聯合關聯的喜樂和歡慶。

許多這卷書的解釋者在處理解釋的工作中都正式地承認這些區分。無論約翰是在記錄異象或在記錄聽到的都不會在實質上改變這個溝通的象徵性質，因為‘象徵使用(symbolism)’是經由這兩種媒介而起作用功能。

同樣的四個層面在啟示錄 13:1 及隨後經文也是很明顯的：

【啟 13:1 我又看見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

啟 13:2 我所看見的獸，形狀像豹，腳像熊的腳，口像獅子的口；那龍將自己的能力，座

位，和大權柄，都給了他。

啟 13:3 我看見獸的七頭中，有一個似乎受了死傷；那死傷卻醫好了。全地的人，都希奇跟從那獸；

啟 13:4 又拜那龍，因為他將自己的權柄給了獸；也拜獸說：誰能比這獸，誰能與他交戰呢。】

(1) 語言層面：對讀者或聽者這裏有經文的記錄的那明顯的‘語言層面’。

(2) 異象層面：這‘異象層面’組成於約翰看見獸的經歷。

(3) 指向層面：在‘指向層面’，一個獸的影像對應於那出現在歷史中的一個人或一個群體。

(4) 象徵層面：並且獸不是僅僅一個歷史勢力的某種照相般的描繪，而是一個具有特殊意思的象徵，一個對抗神的人類勢力，是強有力的及像惡魔般的，壓迫神的子民，褻瀆，等等。獸的象徵，它在舊約的使用，以及其他關聯於獸的影像都強化這個象徵的意思（‘象徵層面’）。

然而有些注釋家特意地忽視溝通的‘異象層面’及‘象徵層面’的可能性，甚至可行性，這是藉著將這兩個層面壓縮至指向的、歷史的層面。許多這些按字面意義解釋的注釋家基本上將那些異象理解為歷史事件的直接複製《註：即，所看見的異象就是歷史事件的本身，包括未來的歷史事件》，那些異象顯示的歷史事件是如此奇怪及不尋常，以致它們不可能會發生在至今之前的過去歷史中；因此，他們按字面意義地描繪這些事件將要發生於未來，直接地在基督的最後到來之前。學者 John Walvoord 的注釋就有許多這種按照字面意義解釋來處理的例子。Walvoord 說，“那些象徵和它們的解釋是[必須]被視為在一個‘正常的(normal)’方式被應驗”。這就表明一個按照字面意義的，直截了當的對應介於歷史事件與在經文中的描述之間，意即，介於‘指向層面’與‘語言層面’之間。沒有對‘象徵使用(symbolism)’的認可，除非無可逃避，意即，或是當象徵在這卷書中其他地方被清楚地解釋的時候，或是當一個象徵的解釋從上下文中是顯而易見的時候。“正常的(normal)”在終極上意味著‘溝通的象徵性的方式(symbolic manner of communication)’是‘異常的/例外的(exceptional)’，它實際上暗示對‘異象層面(visionary level)’及‘象徵層面(symbolic level)’沒有任何嚴肅的承認，並且它就導致一個嘗試要去‘非象徵性地’解釋大多數的異象。

據此，Walvoord 下結論說，那些在七號及七碗中所描述的災禍將會以一種如同約翰看到它們被描繪的那精確的方式發生於未來，因為那些災禍是根據出埃及記的災禍，並且在出埃及記所記錄的影像與在埃及實際按字面意義所發生的歷史事件有一個一對一的對應。例如，在啟示錄第 8 章的第一號：

【啟 8:7 第一位天使吹號，就有雹子與火攙著血丟在地上；地的三分之一和樹的三分之一被燒了，一切的青草也被燒了。】

雹子及燒掉樹木和青草的火不是象徵性的，因為這個描述是清楚地根據出埃及記 9:18~26 所記載災禍的模式：因為在出埃及記災禍敘述中的雹子和火就是按照字面意義擊打埃及地的雹子和火，所以第一號的火與雹子也必定一樣是對那些未來歷史的災禍的一個照相般的描述。

但是，這個與出埃及記的平行並沒有提供一個毫不模糊的證明來支持一個按照字面意義的應驗。所有它所顯示的只是這兩個描述是‘同源的(homologous)’，意即，在某種方式上它們有一個根本上的關係。但是這個關係的性質需要被測定。它們是在實體的形式

